

廊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廊建建市函〔2025〕20号

廊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2025年建筑业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 一公开”检查不合格企业及工程项目复查 情况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，各建筑业企业，各项目参建单位，局有关科室：

根据廊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廊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廊坊市国防动员办公室联合印发的《2025年建筑业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实施方案》（廊建建市函（2025）6号）工作安排，市住建局等三部门联合对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随机抽取的建筑业企业59家，5个市本级在建房屋建筑工程进行了监督检查，并对不合格企业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查，现将有关复查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筑业企业方面。本次检查不符合资质条件（不含总承包特级、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、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）企业共40家，复查结果如下：

1、整改合格4家：廊坊市正安防护设备有限公司、三河

市易升强混凝土有限公司、三河市凯德隆轨道专用设备有限公司、廊坊市广丰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。

2、整改不合格 36 家：廊坊汇正保温材料有限公司、廊坊昊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廊坊众安防火材料有限公司、廊坊国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北首方科技有限公司、廊坊凯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北普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、河北贰零贰伍建筑有限公司、霸州市富常建筑劳务有限公司、廊坊探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永清县兴磊建筑安装有限公司、固安县纳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北黄秦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、河北方质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北北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北振军钢结构有限公司、莱景（河北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廊坊市华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、中瑞佑腾网络信息技术河北有限公司、廊坊市恩诚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、河北厚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廊坊市盛忆源劳务有限公司、河北兴浩博恒管道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北旻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冀北中原园林有限公司、香河兴顺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、河北岭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香河鸿兴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、河北岭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北省瑕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山诺环境科技河北有限公司、河北携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北东艾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、河北控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廊坊市千港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、廊坊市新初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市本级工程方面。本次检查市本级不合格在建工程 4 个，经复查，各参建单位已整改合格，即：奥动智慧体育生活中心项目 1#楼、2#楼、南尖塔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

(基础、主体阶段)、广阳区南甸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(基础、主体阶段)、优步水岸花园南区 4#、7#、8#、9# 楼(含桩基)工程检查问题均整改到位。

二、处理意见

(一) 严格企业资质管理。根据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(住建部第 22 号令)第二十八条规定及以上复查结果,对本次整改不合格企业,推送资质许可机关按照有关规定依法处理。

(二) 严禁问题反弹。复查合格企业及工程项目参建单位要强化责任,举一反三,不断加强常态化管理,巩固提高,树立良好的行业形象。

廊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 年 12 月 22 日

